**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清洗厨房抽排烟机设备服务工程项目采购需求书**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非联合体独立法人。

(二）投标人须具备规定相关清洗要求的资质。

(三）投标人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即：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服务内容、要求、预算和报价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服务地点：湛江中心人民医院6号楼1层，10号楼1层与2层。

2. 服务内容及标准要求：详情内容见附件。

（二）项目预算和报价要求

1.投标人所报价格为工程包干价。采购预算：27366元（固定总价、含税、材料、人工等一切费用）。备注：报价不能高于预算总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2.投标人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

三、服务期限

1.合同签订工期 8天；（注：施工方需要配合饭堂营业时间施工，且施工方原因超期完工每推迟一天向采购人缴纳合同价款的3%作为违约金，最高为合同价款的10%，开工日期由开工令中指定的日期算起，以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供应商送交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作为实际竣工日。）

2.本招标工程的保修期按90天实行。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在保修期内成交供应商需承担因施工质量问题而造成的返修，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在工程保修期内，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提出要求返修的通知24小时内应派人根据采购人要求，按有关规范、标准进行返修，若非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返修的，返修费用由采购人承担。若在3日历天内成交供应商违约，不派员按采购人要求进行返修的，采购人可自行派人维修。若成交供应商经过两次返修仍不能解决同一质量问题，采购人可自行派人维修。若因成交供应商施工质量原因造成返修的，采购人自行派人维修，返修费用由质保金中扣除，若返修费用超出质保金时，采购人将按有关程序向成交供应商追讨。采购人因违约而委托他人对工程进行的维修不解除成交供应商对本工程的保修责任。

四、付款方式及结算方式

 1.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97%，余下3%为质保金。采购人将剩余质保金（无息）返还成交供应商。

 2.本工程以固定总价进行结算，结算时按合同价进行结算。如施工过程中未出现超过10%（含10%）工程量的设计变更或签证，结算仍按约定总价进行结算。如出现减少10%的设计变更或签证，结算则按实计算。

工程动力科

2023年6月6日